

# 面纱



[面纱\\_下载链接1](#)

著者:[英] 威廉·萨默塞特·毛姆

出版者:重庆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6-12

装帧:平装

isbn:9787536680289

容貌娇美又爱慕虚荣的英国女子凯蒂，为了避免自己变成一位老姑娘，接受了生性孤僻的医生瓦尔特·费恩的求婚。她离开了上世纪20年代伦敦浮华而空虚的社交圈，随瓦尔特远赴神秘的东方殖民地——香港。

对婚姻感到不满和无趣，凯蒂开始悄悄与令她芳心旌摇的香港助理布政司查理·唐生偷情。瓦尔特发现妻子的不忠后，孤注一掷，开始了他奇特而可怕的报复计划：凯蒂必须随他前往遥远的中国内地，去平息一场正值疯狂流行的霍乱瘟疫。在异国美丽却凶险的环境中，他们经历了在英国家乡的舒适生活中无法想象和体验的情感波澜……

在毛姆的作品中，本书是最受读者欢迎却也最为评论家所诟病的作品。小说在结尾让凯蒂意识到女人的一生不能只是为了和男人睡觉并依附于他——“唯一弥足珍贵的是对责任的爱，当爱与责任合而为一，你就将是崇高的，你将享受无法言表的幸福。”——而在今天来看，这个结尾实在不够现实，也不够公平——没有人应为自己的错误永远背负十字架！

作者介绍：

W.S.毛姆，英国现代著名小说家和剧作家，1874年1月25日生于巴黎，曾先后就读于坎特博雷的国王学校和德国海德堡大学，后到圣托马斯医院学医。

他的首部长篇小说《兰贝斯的丽莎》于1897年发表。1915年，他的杰作《人性的枷锁》问世，1919年《月亮与六便士》的出版确立了他作为长篇小说家的地位。他的其它著作有长篇小说《刀锋》、旅行札记《在中国屏风上》及各种散文、短篇小说集等。

毛姆自1927年起定居于法国南部，直至1965年在那里逝世。他被公认为20世纪在全世界范围内流行最广、最受欢迎的英国作家之一。被誉为“最会讲故事的作家”。他的小说机智、幽默，不时流露出对某些社会现象的讥讽。

目录：

[面纱 下载链接1](#)

标签

毛姆

小说

英国

面纱

外国文学

女性

英国文学

人性的剖析

## 评论

我对你根本没抱幻想。”他说道，“我知道你愚蠢、轻佻、头脑空虚，然而我爱你。我知道你的企图、你的理想、你的势利、庸俗，然而我爱你。我知道你是个二流货色，然而我爱你。为了欣赏你所热衷的那些玩意我竭尽全力，为了向你展示我并非不是无知、庸俗、闲言碎语、愚蠢至极，我煞费苦心。我知道智慧将会令你大惊失色，所以处处谨小慎微，务必表现得和你交往的任何男人一样像个傻瓜。我知道你仅仅为了一己之私跟我结婚。我爱你如此之深，这我毫不在意。据我所知，人们在爱上一个人却得不到回报时，往往感到伤心失望，继而变成愤怒和尖利。我不是那样。我从未奢望你来爱我，我从未设想你会有理由爱我，我也从未认为我自己惹人爱慕。对我来说能被赐予机会爱你就应心怀感激。每当我想起你跟我在一起是愉悦的，每当艘从你的眼睛里看到欢乐，我都狂喜不已。我尽

---

他面庞清秀，诚实可靠，才华出众，可她就是不爱他。  
她终究不爱他，他抵死不原谅。

---

好心人收留了一条狗，后人畜反目，狗发疯将人咬伤。人们都以为人会死，最终死的却是狗。瓦尔特娶了心爱的凯蒂，却发现她有婚外情，于是想把她带到瘟疫区害死她，不知是无心还是刻意，死的却是瓦尔特自己。

---

《面纱》的成功之处恰恰在于它没有写得那么“深”，也并不着意塑造人物或者延伸其内涵。它是轻的，游离的，始终与其核心保持着一定距离的，无所谓始也无所谓终的这么一个故事。甚至某些片段的反讽意味都不那么反讽。一些评论将其称为“女性意识觉醒的杰作”，然而实际上，我们只看到了女主人公凯蒂身上若隐若现的“觉醒”的影子。换句话说，是作者并没有给故事画上一个浓墨重彩的句号——正是这种“距离感”成就了它，也消解了故事可能带来的任何一种所谓的“意义”。

属于毛姆小说里的一个另类，个人觉得是几部小说中最差的一个。

成为寡妇的凯蒂在回伦敦后对自己和父母感情的剖析冷漠而尖锐。凯蒂希望自己的女儿成为一个独立的，自由的女人，这样的觉悟便是她从不幸的婚姻生活中获得的最大财富了。又，瓦尔特真是一个苍白的，高尚的爱人。

毛姆好狠心，最后也没让凯蒂爱上瓦尔特。他眼中的爱情观实在让人绝望。人性的现实与灵肉的斗争在书中展露无疑。毛姆作为同性恋作家，笔触细腻，然而却狠心得让人胆战心寒。

毛姆不愧是女性心理专家 ==

真的是一部女性意识觉醒的经典。

你高尚、正直，不代表我就得爱你。同样的，我虚荣、自私，也不代表我不值得被爱。如果一个男人无力博得一个女人的爱，那将是他的错，而不是她的。对于书中最后凯蒂遇到旧情人，看透他的虚伪但依然抵挡不住欲望的诱惑，我觉得毛姆的处理是真实的。女性的精神成长之路不仅仅是意识到一个女人不能依赖婚姻和男人来生存，更应该是如何独立自处的同时处理好两性关系。

好心人领养了狗，狗却咬了好心人，所有人认为好心人会得疯狗病死去，结果没想到，死的却是狗，戈德史密斯《挽歌》。没想到毛姆这么对我的胃口，对于人心理的刻画爱到极致。而且真心爱瓦尔特这种(¬\_¬)

一口气读完的，长叹一声。跟电影差距真大啊。电影那么唯美，丢掉了毛姆的辛辣。看看毛姆叔叔安排的结局啊，这才是人生。哪里像电影中那么美好，至少还有爱情发生过。

一个女人的心理成长历程。感觉还是挺真实的。我们都因为身体中住着野兽而做出一些无法理喻的蠢事，过去了，前途就有初升的太阳在等待你。

太说教了。但在瓦尔特死之前一切都还不错的……

百年前的劈叉。。。。

爱情的主观性是如此可怕，当我不爱你的时候，你的优秀在我眼里没有价值。不爱瓦尔特的凯蒂是盲目的，但也是英雄的，不是所有人都能坚持自己的“错误”而不受心里另一种声音的谴责的影响轻易放弃对主观的坚持。电影是个有点让人难过爱情故事，但是毛姆笔下的面纱让人同时收获希望和绝望。

比电影好，小说的画面感更强烈些

毛姆的话，这本是平淡了点，原来电影改了结局，难怪有点俗气。

这个译本错误太多

能征服你的人，永远只会是你自己。

[面纱\\_下载链接1](#)

## 书评

刘瑜这样写毛姆，“读他的小说，很像和一个普通老头子喝茶，边喝边听他讲自己身边的琐事。这大约也是为什么很多评论家视他为‘二流作家’的原因。他的小说里，技巧性、创新性的东西太少了。”身边有朋友也这样和我谈起过毛姆，他在我心里只是二流，一流是卡夫卡、列夫·托尔斯...

亲爱的瓦尔特：我想你一定明白这个称呼  
你也一定明白亲密的言语和行为从来都不代表真正的亲密  
有时它只是一种礼貌，一种习惯。亲爱的瓦尔特，那么你一定从开始就明白  
我之所以嫁给你，是因为我当时是如此急迫的想要逃离那个令人窒息的家  
势利的母亲，懦弱的父亲，无知的妹...

该《面纱》的初版紧随电影问世，后又被列入“重现经典”再版，但仍“重现”着初版中的错误，粗略统计近三百处，恐怕是近年来翻译作品中不多见的，很大程度上扭曲了这部优秀作品的真实含义。其中，有望文生义、或粗心看错造成的误译：比如，沃尔特弥留之际醒来，说了一句：“...

### (一)

“我知道你愚蠢、轻佻、头脑空虚，然而我爱你。我知道你的企图、你的理想，你势力、庸俗，然后我爱你。我知道你是个二流货色，然而我爱你。”  
他爱她如斯，然而在她眼里，他却是个无知庸俗、闲言碎语、自命天高、孤芳自赏、冷漠自制、毫无幽默感的老古董。他让她厌恶、...

小说《面纱》的扉页上的第一行文字：别揭开这神秘的面纱——雪莱。不得不说，这激发了我阅读此书的兴趣，到底是什么神秘的面纱？

在瓦尔特死去之前，我都没明白真正的面纱在哪里，又神秘在哪里。他说完“最后死的却是狗”就去世了，一直到小说结束我都还不清楚他的遗言到底是...

一直以为这只是一个以神秘东方背景为卖点的爱情故事，一对互不了解却匆匆结合的夫妇，军阀混战时期一个霍乱横行的中国南方小城，异国他乡，生与死的考验，绝望中的互相理解与抚慰，爱情的温暖战胜死亡的寒冷，一点也不像毛姆。但是我错了，竟然让好莱坞先入为主。毛姆...

2016年4月12日凌晨1点19分，有好几件事情混杂在一起：①困  
②刚刚过去的××岁生日③毛姆的《面纱》昨天付梓印刷  
④这篇毫无头绪的文章。这些纷杂无序的事情同时出现在这一精确的时间点上，也许包含着某种隐喻。正如《面纱》开篇所说的：“那描画的面纱，芸芸众生称之...

在看这本书的前90%的过程，我都在想凯蒂怎么可以如此的愚蠢，可是看到最后，我瞬间想通了，释然了。

这世界上形形色色的人，每个人有着不同的价值观世界观人生观，这些观点与他们的生活环境、从小到大的教育息息相关，怎么能够奢求每个人都和自己的想法一样呢。这本书讲述的故...

妻子因为寂寞而出轨，丈夫为了报复携妻深入疫区，不料引发一场蝴蝶效应。结局可以想见，谁也讨不了好去。丈夫机关算尽、反误了卿卿性命，妻子的命运如何呢？是与情人重归于好，还是另觅高枝，抑或远走他乡？《面纱》讲述了一个关于男女的古老命题：偷情与反偷情。在作家萨默塞...

Good people all, of every sort, Give ear unto my song; And if you find it wondrous short,  
It cannot hold you long. In Islington there was a man Of whom the world might say,  
That still a godly race he ran— Whene'er he went to pray. A kind and gentle hear...

“我对你不抱什么幻想，我知道你愚蠢、轻浮、没有头脑，但是我爱你。我知道你的目标和理想既庸俗又普通，但是我爱你。我知道你是二流货色，但是我爱你。”这是沃尔特对凯蒂的对白。

“这样说来，她不爱他，却爱着那个她已看穿的卑鄙小人，这就让人费解了。她想着，想着，用一个...

文\Shirleysays

有首英诗《换歌》，大意是讲：好心人收留了一条狗，后人畜反目，狗发疯将人咬伤。人们都以为人会死，最终死的却是狗。在毛姆的小说《面纱》里，男主人公瓦尔特临终的唯一遗言就是，“死的却是狗”。

我猜这首词源自爱尔兰文学家奥利弗·戈德史密斯，他在许多诗...

如果说旅行对于写作者来说，是一次难得的机遇，那么这个机遇对于当时的毛姆来说，真的是一次修心之旅。是旅行让他见识了这个世界不同国家的地方，也让他找到了不同的灵感，写下了许多优秀作品。

在毛姆所在的年代，不论是当时的英国还是法国亦或者远在大洋彼岸的中国，都是混乱

...

---

为什么说她走上了精神成长之路？凯蒂真的揭开了人性面纱吗？

为什么我觉得毛姆的讽刺是针对小说中任何一个人物的呢？对他这么冷的犀利很佩服啊

。对话是一绝。对情景的渲染是一绝。置之度外的讽刺是一绝。

此外，也许人生就是一出戏剧。每个人带着面具演出才正常。活在...

---

没想到，瓦尔特最后说的一句话的竟然是“最后死的却是狗”。《挽歌》中的一句诗，若是像凯蒂那样不知道这其中的典故，定会觉得莫名其妙；一个男人的遗言怎会和狗相关？我一直在想，凯蒂知道了狗与主人的故事之后，心里会有什么样的感触。是在经历了波澜之后的真诚悔过，还...

---

毛姆叔叔，从来不在毒舌这件事上让人失望，有时候想到一个口吃者能刻薄到这种地步，仿佛在现实中就是滔滔不绝，一句俏皮话取乐满场人的社交高手，真是造物主的神奇

。看到他笔下的人物偶然错开眼神、貌似不经意提起的短句、陡然升起的语调，凡此种种，统统拿来一番剖析，血淋...

---

[面纱 下载链接1](#)